国联安睿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

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

§1 重要提示

国联安睿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国联安睿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 2285号文)批准,由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和《国联安睿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发售,基金合同于2016年12月29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202,324,351.70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联安睿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国联安睿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出现了基金合同终止事由。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上述事由出现后依法对基金财产进行清算,此事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自2018年7月27日起,本基金进入财产清算程序。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于2018年7月27日成立。本基金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由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组成。其中,基金管理人的授权代表为仲晓峰、林文卿;基金托管人的授权代表为高希泉、陆星宇;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为王国蓓、张楠;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律师为陆奇、程杨。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联安睿智定开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354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2月29日
报告期末(2018年7月26日)基金份额总额	19,122,510.94份
投资目标	在控制风险与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长期内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根据宏观经济发展趋势、政策面因素、金融市场的利率变动和市场情绪,综合运用定性和定量的方法,对股票、债券和现金类资产的预期收益风险及相对投资价值进行评估,确定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及现金类资产等资产类别的分配比例。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形成大类资产的配置方案。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8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通常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基金运作情况概述

国联安睿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国联安睿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285号文)批准,由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和《国联安睿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售,基金合同于2016年12月29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202,324,351.70份基金份额。2016年12月29日至2018年7月26日期间,本基金按基金合同正常运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联安睿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国联安睿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出现了基金合同终止事由。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上述事由出现后依法对基金财产进行清算,此事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自2018年7月27日起,本基金进入财产清算程序。

§4财务报表

4.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联安睿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7月26日(基金最后运作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最后运作日 2018年7月26日
资产:	
银行存款	29,206,065.26
结算备付金	135,000.00
存出保证金	24,017.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股票投资	
债券投资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基金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证券清算款	
应收利息	71,129.06
应收股利	
应收申购款	
其他资产	
资产合计:	29,436,212.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最后运作日 2018年7月26日
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证券清算款	
应付赎回款	9,311,429.97
应付管理人报酬	24,180.61
应付托管费	5,181.56
应付销售服务费	
应付交易费用	
应付税费	
应付利息	
应付利润	
其他负债	86,000.00
负债合计:	9,426,792.14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9,122,510.94
未分配利润	886,909.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009,420.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436,212.19

4.2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联安睿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7月26日(基金最后运作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7月26日(基金最后运作日)
一、收入	4,134,982.41
1、利息收入	4,031,668.3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52,034.50
债券利息收入	2,005,928.44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873,705.42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745,300.7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债券投资收益	-745,300.7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基金投资收益	
权证投资收益	
衍生工具收益	
股利收益	
3、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填列)	848,614.84
4、其他收入(损失以“-”填列)	
减:二、费用	1,036,127.82
1、管理人报酬	752,716.85
2、托管费	161,296.53
3、销售服务费	
4、交易费用	1,645.04
5、利息支出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6、税金及附加	6,569.40
7、其他费用	113,9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98,854.5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98,854.59

注:本报告期的基金财务会计报告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注册会计师王国蓓、张楠签字出具了毕马威华振审字第180316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基金财产分配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于2018年7月27日进入清算期。

本基金的清算报表是在非持续经营的前提下参考《企业会计准则》及《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的有关规定编制的。自本基金最后运作日起,资产负债按清算价格计价。由于报告性质所致,本清算报表并无比较期间的相关数据列示。

自2018年7月27日至2018年8月24日止的清算期间,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对本基金的资产、负债进行清算,全部清算工作按清算原则和清算手续进行。具体清算情况如下:

5.1资产处置情况

5.1.1.本基金最后运作日银行存款余额为人民币29,206,065.26元,清算期间银行存款净流出人民币16,734,455.43元,于清算结束日银行存款余额为人民币12,471,609.83元。

5.1.2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存出保证金为人民币24,017.87元,该款项于2018年8月2日调回至托管账户,于清算结束日存出保证金余额为人民币0元。

5.1.3本基金最后运作日结算备付金为人民币135,000.00元, 该款项于2018年8月2日调回至托管账户,于清算结束日结算备付金余额为人民币0元。

5.1.4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收利息余额为人民币71,129.06元,于清算结束日应收利息余额为人民币79,289.76元,该款项由基金管理人以自有资金垫付,并已于2018年8月24日划入托管账户。基金管理人垫付资金到账日起孳生的利息归基金管理人所有。

5.2负债清偿情况

5.2.1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赎回款余额为人民币9,311,429.97元,均于清算期间支付,于清算结束日应付赎回款余额为人民币0元。

5.2.2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管理人报酬为人民币24,180.61元,均于清算期间支付,于清算结束日应付管理人报酬余额为人民币0元。

5.2.3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托管费为人民币5,181.56元,均于清算期间支付,于清算结束日应付托管费余额为人民币0元。

5.2.4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其他负债为人民币86,000.00元,均于清算期间支付,于清算结束日其他负债余额为人民币0元。

5.3清算期间的清算损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7月27日(基金清算起始日)至2018年8月24日(基金清算结束日)止期间
一、资产处置损益	8,160.70
1.利息收入	8,160.7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8,160.70
债券利息收入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其中:债券投资收益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4、其他收入(损失以“-”填列)	
二、清算费用	-1,500.00
1. 交易费用	
2. 利息支出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3. 其他费用	-1,500.00
三、清算净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660.70

5.4资产处置及负债清偿后的剩余资产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最后运作日2018年7月26日基金净资产	20,009,420.05
加:清算期间净收益	9,660.70
减:因2018年7月26日交易份额产生的净值变动	7,570,625.05
二、2018年8月24日基金净资产	12,448,455.70

资产处置及负债清偿后,本基金截至2018年8月24日(清算结束日)止的剩余财产为人民币12,448,455.70元。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清算结束日2018年8月24日至清算款划出日前一日(预估为2018年11月24日)的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亦属份额持有人所有。截至2018年8月23日止,应收利息共计人民币79,289.76元,由基金管理人以自有资金垫付并已于2018年8月24日划入托管账户。自2018年8月24日起至2018年11月24日止期间的应收利息,以当前适用的年利率(0.72%)预估为人民币23,154.13元,由基金管理人以自有资金垫付并已于2018年8月24日划入托管账户。基金管理人垫付资金到账日起孳生的利息归基金管理人所有。

截至2018年8月24日止,经基金管理人以及基金托管人确认,本基金托管账户银行存款余额共计人民币12,471,609.83元,其中人民币79,289.76元系基金管理人代垫的截至2018年8月23日的应收利息,人民币23,154.13元系基金管理人代垫的2018年8月24日起至2018年11月24日止期间以当前适用的年利率(0.72%)预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5.5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的告知安排

本清算报告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在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公告。

§6备查文件

6.1备查文件目录

1、国联安睿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7月26日(基金最后运作日)止期间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国联安睿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的法律意见

6.2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6.3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国联安睿智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财产清算小组

2018年 8月24 日

富国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二〇一八年第二次收益分配公告

2018年10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纯债债券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10006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1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富国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8年09月30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8年度的第2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国纯债债券发起A/B	富国纯债债券发起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00066/100067	100068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76	1.070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94,381.86	672,979.48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47,190.93	336,489.74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2	0.12

注: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若每季度最后一个自然日基金每10份基金份额的可供分配利润不低于0.05元,则基金须进行收益分配,并以该日作为收益分配基准日;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12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50%,每年度末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该年度末可供分配利润的90%。本次收益分配方案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后已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8年10月16日
除息日	2018年10月1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8年10月18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18年10月16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自2018年10月18日起投资者可以办理该部分基金份额的查询、赎回等业务。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权益登记日2018年10月16日申请设置的分红方式对当次分红无效)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3投资者可以登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3.4风险提示

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5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参加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针对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开通如下业务:

一、定投费率优惠业务

自2018年10月15日起(具体截止日期以广发证券公告为准),投资者通过广发证券申购本公司旗下富国天源沪港深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益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合稳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博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富国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富国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富国沪深300增强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上证综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富国低碳环保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高新技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中国中小盘(香港上市)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宏观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城镇发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高端制造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转型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大盘价值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沪港深业绩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定投申购费率(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实行最低为1折的优惠,各基金具体定投申购费率优惠详情以广发证券公告为准。各基金原申购费率以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最新公告公布的费率为准。

二、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定投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 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投资者在广发证券办理上述基金投资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广发证券的规定。

3、费率优惠解释权归广发证券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广发证券的有关公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5

公司网站:www.gf.com.cn

投资者也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联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咨询:

客服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

网址:www.fullgoal.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五日

富国新天锋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二〇一八年第一次收益分配公告

2018年10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新天锋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新天锋定期开放债券(场内简称:富国天锋)
基金主代码		16101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05月0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富国新天锋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新天锋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8年9月30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08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617,383.96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808,691.98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5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8年度的第1次分红

注: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12次;若每月最后一个自然日基金每10份基金份额的可供分配利润不低于0.05元,则基金须进行收益分配,并以该日作为收益分配基准日,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5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则可不进行收益分配。此收益分配方案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后已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复核。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8年10月17日	
除息日	2018年10月18日(场内)	2018年10月17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8年10月22日(场内)	2018年10月19日(场外)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登记日当天通过场内交易买入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而权益登记日当天通过场内交易卖出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不接受红利再投资,收益分配仅采用现金方式。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发布当天 (2018年10月15日) 富国天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停牌一小时 (9:30-10:30)。权益分派期间(2018年10月15日至2018年10月17日)暂停本基金跨系统转托管业务。敬请投资者留意。

2、投资者可以登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3、权益登记日当天通过场内交易买入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而权益登记日当天通过场内交易卖出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通过场内场外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通过场内场外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4、风险提示:

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5日

关于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不定期折算业务期间停复牌的公告

根据《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以2018年10月12日为折算基准日办理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富国军工A份额(场内简称:军工A,基金代码:150181)和富国军工B份额(场内简称:军工B,基金代码:150182)于2018年10月15日停牌一天,并于2018年10月16日上午开市起恢复正常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本基金完成份额折算后的次一交易日为军工A和军工B复牌首日,该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军工A和军工B前收盘价调整为前一交易日军工A和军工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即2018年10月16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军工A和军工B的前收盘价为2018年10月15日军工A和军工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2018年10月16日军工A和军工B均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基金份额折算业务规则详见2018年10月1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llgoal.com.cn)的《关于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截至目前,除上述份额折算事项外,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5日

关于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不定期折算业务期间停复牌的公告

根据《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以2018年10月12日为折算基准日办理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富国证券A份额(场内简称:证券A级,基金代码:150223)和富国证券B份额(场内简称:证券B级,基金代码:150224)于2018年10月15日停牌一天,并于2018年10月16日上午开市起恢复正常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本基金完成份额折算后的次一交易日为证券A级和证券B级复牌首日,该日即时行情显示的证券A级和证券B级前收盘价调整为前一交易日证券A级和证券B级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即2018年10月16日即时行情显示的证券A级和证券B级的前收盘价为2018年10月15日证券A级和证券B级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2018年10月16日证券A级和证券B级均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基金份额折算业务规则详见2018年10月1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llgoal.com.cn)的《关于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截至目前,除上述份额折算事项外,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5日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方正富邦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在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实行网上现金认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民族证券”)协商一致,决定在方正富邦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募集期间内对投资者通过民族证券网上现金认购本基金实行费率优惠。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

1、适用基金

方正富邦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59961)

2、适用对象及渠道

本次认购费率优惠对投资者通过民族证券进行的网上现金认购申请有效。

二、募集期费率优惠

1、费率优惠内容

当投资者通过民族证券网上现金认购本基金时,认购费率实行1折优惠,其中基金认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再享有费率优惠。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重要提示

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民族证券的公告为准。

本活动最终解释权归民族证券所有,有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民族证券的有关公告。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571 40088-95618

公司网址:www.e5618.com

2、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80-990(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founderff.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全面了解基金的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五日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方正富邦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在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实行网上现金认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协商一致,决定在方正富邦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募集期间内对投资者通过方正证券网上现金认购本基金实行费率优惠。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

1、适用基金

方正富邦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59961)

2、适用对象及渠道

本次认购费率优惠对投资者通过方正证券进行的网上现金认购申请有效。

二、募集期费率优惠

1、费率优惠内容

当投资者通过方正证券网上现金认购本基金时,认购费率实行1折优惠,其中基金认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再享有费率优惠。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重要提示

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方正证券的公告为准。

本活动最终解释权归方正证券所有,有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方正证券的有关公告。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1

公司网址:www.foundersc.com

2、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80-990(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founderff.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全面了解基金的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五日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方正富邦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网发售的提示性公告

方正富邦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获中国证监会2018年9月4日证监许可【2018】1414号文准予注册,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8年10月15日至 2018年11月13日(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不受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网发售。本基金场内简称“深100”,基金代码“159961”,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价1.000元。所有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的证券公司均可办理本基金认购。上述发售截止时间如有变更,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将及时公告。

有关本基金发售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本公司于2018年10月11日发布在《中国证券报》和本公司网站上的《方正富邦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方正富邦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及最新相关公告。

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http://www.founderff.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18-0990)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五日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沈阳麟龙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沈阳麟龙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麟龙”)协商一致,决定自2018年10月15日起旗下部分基金在沈阳麟龙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且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沈阳麟龙开通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申购、赎回	是否开通定投	是否开通转换
1	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7301	是	是	否

二、费率优惠活动

1、费率优惠内容

投资者通过沈阳麟龙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参加沈阳麟龙公告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请以沈阳麟龙所示公告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重要提示

本优惠活动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的前端申购手续费,包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沈阳麟龙的公告为准。

本活动最终解释权归沈阳麟龙所有,有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沈阳麟龙的有关公告。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沈阳麟龙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03-5811

公司网址:https://www.jinjiwo.com

2、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80-990(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founderff.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全面了解基金的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五日

关于方正富邦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签署的代理销售服务协议。

自2018年10月15日起, 本公司将增加东海证券办理方正富邦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认购代码:159961)网下股票认购业务。

有关详情请咨询东海证券客户服务热线:95531,400-8888-588, 访问东海证券网站www.longone.com.cn ; 或致电方正富邦基金客户服务电话:400-818-0990 , 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ounderff.com了解有关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全面了解基金的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五日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植信基金”)协商一致,决定自2018年10月15日起新增植信基金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植信基金开通申购、赎回的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申购、赎回	是否开通转换
1	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000797	是	否

二、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802-123

公司网址:https://www.zhixin-inv.com/

2、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80-990(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founderff.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全面了解基金的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五日